

弄潮时代

——
哈尔滨非公经济人士三十年纪事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弄潮时代

——哈尔滨非公经济人士三十年纪事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弄潮时代:哈尔滨非公经济人士三十年纪事/梁敏主编.—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8.12

ISBN 978-7-207-08072-1

I.弄… II.梁… III.①私营企业-企业管理-经验-哈尔滨市②私营企业-企业家-生平事迹-中国 IV.F279.273.5 K825.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3926 号

责任编辑:黄铁峰 李春兰

封面设计:于克广 韩冰

书名题字:洪铁军

弄潮时代——哈尔滨非公经济人士三十年纪事

Nongchao Shidai —Haerbin Feigong Jingji Renshi Sanshinian Jishi

主编 梁敏

出版发行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通讯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1号楼

邮 编 150008

网 址 www.longress.com

电子邮箱 hljrmcbs@yeah.net

印 刷 黑龙江省教育厅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1

字 数 300 千

版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7-08072-1/D·1047

定 价 38.00 元

(如发现本书有印制质量问题,印刷厂负责调换)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哈尔滨分所律师赵学利、赵景波

《弄潮时代》编委会

名誉主任	邹新生	张桂华		
主 任	肖鸿麟	张郑婴		
副 主 任	梁 敏	姚劲松	常振海	金宗林
委 员	张首强	章 同	原红十	
	杨孟秋	张玉彬		
主 编	梁 敏			
副 主 编	张首强	章 同	金宗林	
执行编委	原红十			

序 言

肖鸿麟

《弄潮时代》在迎来改革开放 30 年时与读者见面了。

30 年，在历史长河中只是一瞬间，然而对于我们这样一个从贫穷落后走向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国家来说，又是一个丰富而值得铭记的过程。

30 年改革开放，30 年功勋卓著。中国改革开放的历史，从某种意义上讲是非公有制经济不断发展壮大的历史，是我国在所有制改革上的一大突破。改革开放初期，我市国有、集体经济占绝对主导地位。在全市国民经济总量中，1978 年公有经济占 95.8%，非公有制经济仅为 4.2%。1992 年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冲破了姓“资”姓“社”的思想禁锢，党的十四大提出“多种经济成分长期共同发展”。哈尔滨市委、市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鼓励扶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1997 年党的十五大提出个体私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2002 年党的十六大提出“两个毫不动摇”，2005 年国务院出台发展非公经济 36 条，2007 年党的十七大提出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平等保护物权，形成各种所有制经济平等竞争、相互促进新格局”。这一系列政策措施为非公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2007 年，我市非公经济占全市国民经济总量的比重达到 49.6%；经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个体工商户 22.4 万户，私营企业 5 万户，个体私营企业从业人员 88.29 万人；缴纳地税占全市地税收入的 77.8%。30 年间，非公有制经济对全市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年均达到 51.8%，成为推动哈尔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

《弄潮时代》是一部史料文集，翔实地记录了哈尔滨市 60 余家

非公经济企业的创业发展轨迹。本书的作者分别来自工业、农业、高科技企业、金融业、建筑业、运输业、商业、外贸和文化等各个行业，或为全国、省市政协委员，全国、省市人大代表，或为民主党派和工商联成员，还有非公经济代表人士。他们亲述的经历，真实地从一个侧面印证了哈尔滨市非公经济不平凡的发展历程。他们有的从几百元、几千元起家，艰苦创业，企业由小到大，由弱变强；有的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成绩斐然，带动周围群众脱贫致富；有的几经努力，不懈创新，打造成国家或省市名牌；有的研制开发高新技术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有的走向国际市场，为发展我国民族工业作出了令人瞩目的贡献；有的提供了相当数量的就业岗位，吸收下岗职工和失业人员，对社会稳定起到了一定作用；许多企业家在自身发展的同时，挑起了扶助贫困的重担，积极从事光彩事业、慈善事业、社会公益事业，在促进社会和谐、科学发展，发挥党派、群团作用，参政议政、民主监督方面做出积极贡献。

非公经济从起步到不断发展，其历程并非平川跃飞，顺流行舟，而是崎岖坎坷，波回浪折，在无奈中起步，在曲折中前进，在争论中发展，在探索中壮大。而这最终结成的一串串丰硕果实，得益于改革开放的国策，得益于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得益于弄潮人自立自强的精神，得益于我们现实社会的和谐和进步。

《弄潮时代》是为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由市政协、市委统战部、市民建、市工商联联合征集、编辑、出版的，这在我市文史资料出版史上是第一次，表明了其对我市非公经济发展的热情寄望和对非公经济人士的由衷赞佩。我深信，在中共十七大精神的指引下，在市委、市政府的鼓励、引导、扶助下，哈尔滨市的非公有制经济必将更好更快地发展。

本书在编辑过程中，曾得到哈尔滨市中小企业局、非公有制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工商局、科技局、总工会等单位给予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作者：哈尔滨市政协副主席、哈尔滨市民建主委

2008 年 12 月

目 录

■ 发展铸就辉煌

——改革开放三十年哈尔滨市个体私营等

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综述 哈尔滨市中小企业局 1 ■

- 30年,我这样走过…… 邓 伟 9 ■
- 泰富,走向国际舞台搏风浪 杨天夫 17 ■
- 葵花文化记略 关彦斌 25 ■
- 留得爱心给历史 高 翔 31 ■
- 明理楼律师生涯 孙桂玲 37 ■
- 我是哈尔滨个体经营“0001号” 邓振发 42 ■
- 海润,做广告业的领跑者 潘 阳 47 ■
- 从“八杂市”到“联强” 张世焱 51 ■
- 放飞梦想 王 云 59 ■
- 菜地上崛起的现代商城 王明瑞 62 ■
- 每一年每一天我们都在进步 赵晓红 67 ■
- 我是这样一路走来—— 裴雅琴 74 ■
- 裕昌烧鸡做成中华名小吃 焦裕昌 80 ■
- 创业白桦林 白俊华 87 ■
- 曼哈顿多元集团发展纪事 江廷科 91 ■
- 做东北最大包装印刷企业 崔立滨 97 ■
- 柏朗实业创业记 柏德禄 103 ■
- 与时俱进 德业双兴 曹滨顺 108 ■
- 老照片勾起的记忆 徐在山 115 ■
- 我们创10个国内第一 张 中 128 ■
- “长城”的故事 常 桢 137 ■

■ 我的绿色之梦	焦英霞 143
■ 打造中国名牌“飞云”	赵明俭 148
■ 我与摇篮乳业的崛起	万春临 153
■ 描绘“宏图”	孙洪涛 158
■ 高泰食品出口之路	代永霞 162
■ 均信担保 服务社会	李明中 169
■ 做文明诚信个体户	徐建华 176
■ 那一年我 18 岁	王墨宣 183
■ “轮胎大王”的今昔	王 杰 188
■ 我找到了人生坐标	柳连柱 192
■ 我经营体育用品商店的尝试	李佩昆 198
■ 待业·创业	吴炎忠 201
■ 我市第一家民营汽车出租公司	彭 雁 205
■ 我的挫折与成功	康永亮 207
■ 哈尔滨第一家民营绿化企业	任 毅 212
■ 奋斗成就人生华章	王胜五 217
■ 乐泰创办记	郎伟君 221
■ 下海经商这 10 年	孙和群 225
■ 佰益食品的发展	邹心东 229
■ 创办北方股骨头坏死研究院	张连喜 233
■ 做平民医生	夏元君 237
■ 学成归国 报效家乡	薛 杨 242
■ 80 年代白手起家	赵桂芝 246
■ 在创业中成长	王啸枫 250
■ 商海沉浮	时 莹 255
■ 北方民俗文化情结	刘恒甫 257
■ 白家馆记	白学岭 261
■ 东宝音像：只卖正版光碟	赵丽莉 264
■ 年轻人的生意经	许 鹏 268
■ 经营之道——善、仁、礼	张宇晖 272
■ 明日花更红	张日红 275

■ 我的人生路	高 福 279 ■
■ 在黄金岁月里	周 敏 283 ■
■ 我经历的产权制度改革	史铁生 288 ■
■ 京海公司创业回顾	胡茂桂 294 ■
■ 国家好政策让我受益	宋建军 299 ■
■ 风雨阳光路	陈 婷 302 ■
■ 我的创业之路	贾新楠 306 ■
■ 用爱燃起生命的火焰	周文志 309 ■
■ 西格玛——哈埠第一饺	李 建 315 ■
■ 溢彩堂·美术馆	张翔得 319 ■
■ 哈尔滨市非公经济大事记 (1979-2006 年)	322 ■

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使两者在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是必须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要求。”市委、市政府按照这一要求，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营造氛围，搭建平台，优化环境，使非公有制经济不断发展壮大，总体规模不断扩大，贡献份额不断提升，总量持续增长，每个发展阶段都书写着全市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辉煌历史。

（一）发挥引导作用，出台扶持政策，恢复发展个体私营经济。改革开放初期，我市国有、集体经济占绝对主导地位。在全市国民经济总量中，1978年公有经济占95.8%，非公有经济仅为4.2%。从1979年开始，中央和省、市人民政府先后发布了一系列扶持发展个体工商业的各项政策、法规和办法，为全市恢复发展个体经济提供了政策依据。1980年4月，经市政府批准，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了《个体劳动者管理试行办法》，鼓励个体从业者积极从事个体经营。1982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指出“按照国民经济的需要适当发展城镇集体经济和个体劳动者和小商贩的正当经营和正常业务活动。”1984年，哈尔滨市工商局制定了“关于下放合作经营企业（民办企业）和个体工商业户审批权限的通知”，把合作经营企业的审批权限下放到了区、县工商局，个体工商业户审批权限下放到了区、县科（股）审批，避免了拖、卡、压的现象，简化了审批手续，方便了业户。1986年9月，黑龙江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24次会议通过了《黑龙江省个体工商户条例》，条例颁发后，各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有法可依，有章可循。1987年8月5日，国务院颁发了全国《城乡个体工商户管理暂行条例》，9月5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又发布了《城乡个体工商户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对个体经济的发展作了全面具体的规定和要求，使个体经营者对党的政策心里托底了。1988年，国务院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这是我国生产资料社会

主义改造后，第一个私营企业条例，允许和鼓励私营企业的存在和发展，承认私营企业财产的所有权并保护其合法权益和利益，极大地鼓舞了哈市私营企业的发展，据统计，经过发展1991年全市共有个体工商户53 749户，从业人员90 092人；私营企业531户，从业人员6 370人。

（二）突出主体地位，破除体制障碍，快速发展个体私营经济。1992年邓小平南巡讲话后，冲破了姓“资”姓“社”的顾虑，使人们的思想又一次得到了解放。特别是党的十四大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标，指出：“经济改革的目标，是在坚持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经济成分和分配方式补充的基础上，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所有制结构上，以公有制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经济为主体，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外资经济为补充，多种经济成分长期共同发展，不同经济成分还可以实行多种形式的联合经营。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和其他企业都进入市场，通过平等竞争发挥国有企业的主导作用。”改革开放新高潮的到来，各项政策的出台给广大人民群众吃了“定心丸”，尤其对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政策不断放宽，使哈尔滨市的个体私营经济又出现了新的发展局面。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各有关部门为扭转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落后的局面，开展了专题调查，并采取了一些行之有效的措施，极大地鼓舞了哈市广大个体业者，个体私营经济有了突破性发展。

1997年党的十五大对个体私营经济的认识更加全面、完整，将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作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确立下来，将非公有制经济由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变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党的政策鼓舞下，我市的个体私营经济发展呈现出突飞猛进的良好态势，掀起了新一轮加快发展的高潮。

2002年市委市政府以党的十六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按照省九次党代会和市委“立足现有、

挖掘潜能，追逐应有、创新发展”的总体要求，以省、市组织开展的“学浙闽、找差距、快发展”大讨论为契机，坚持“发展是硬道理”、“发展是执政兴国第一要务”和“三个有利于”的标准，全面贯彻落实《中小企业促进法》，把发展个体私营经济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战略任务。截至2002年底，全市个体工商户达到203 217户，从业人员403 842人，私营企业达到19 578户，从业人员241 432人，个体私营注册资金累计达254.2亿元，当年实现产值60.9亿元，营业收入308.7亿元。各项统计数据表明，个体经济在数量上稳步增长，进入了平稳发展的阶段，私营经济在质量逐步提高的基础上呈现出迅猛发展的态势。

（三）营造发展氛围，优化发展环境，又好又快发展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2003年以来，市委、市政府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同年将原乡镇企业局管理乡镇企业的职能、经委管理中小企业的职能、工商局管理个体私营经济的职能合并到一起组建哈尔滨市中小企业局，主要承担全市中小企业、非公有制经济、乡镇企业发展与改革的综合、指导和服务工作，是市政府主管全市非公有制经济的工作部门。我市将发展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列入《哈尔滨市国民经济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作为促进全市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战略举措，牢牢地抓在手上，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推进落实。一是积极营造发展氛围。2006年4月24日召开了全市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工作会议。这是我市有史以来层次最高，规模最大，内容最丰富，效果最明显，影响最深远的非公有制经济工作会议，市委所有在家常委，市人大、市政府和市政协相关领导参加了会议。会上表彰了6个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先进区、县（市），22户优秀创业企业，28名优秀民营企业家和35名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市委、市政府从财政资金中拨专款120余万元，作为

奖励资金。有 28 位优秀民营企业家分别获得价值 4 万余元的纯金金牌；二是积极出台促进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为了切实把《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3 号）和《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黑发〔2005〕20 号）精神落实到位，在广泛深入调研和收集大量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参考和借鉴其他省、市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优惠政策，本着对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文件中已明确的内容不再重复，重点在简化创办企业审批手续、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建立完善服务体系等方面进行了延伸，我市出台了《中共哈尔滨市委、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意见》（哈发〔2006〕5 号）。意见出台后，各区、县（市）和市直机关各职能部门纷纷结合各自的工作职能，分别研究出台了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具体细则或实施办法，积极为加快全市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提供政策支持；三是加大对政策落实情况的督查力度。2007 年 4 月，我市组成由市改善办、市政府督查室和市中小企业局组成的专项督查组，对各区、县（市）和市直职能部门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了全面督查，为推进各项政策的贯彻落实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四是切实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组织领导。两次调整充实了全市非公有制经济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组长由张效廉市长担任，副组长由丛国章副市长担任，调整后的成员单位增加至 30 个，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中小企业局，为今后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工作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证。此外，我市还根据非公企业发展的实际需要，协调有关部门积极搭建科技、信息、融资和人才等各类服务平台，助推了全市非公有制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二、三十年快速发展成就斐然

春秋三十度，弹指一挥间。改革开放以来，市委、市政府在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中，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营造良好氛围、搭建服务平台，优化发展环境，围绕全面提升非公有制经济的总量和水平，努力转变发展方式，大力推进中小企业创业成长工程，实施项目牵动战略，扶持规模骨干企业做大做强，狠抓工业园区建设和产业集群发展，努力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目前已经成为全市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在促进全市国民经济发展、解决城乡劳动力就业、增加地方财政和城乡人民收入、推进农村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促进区、县域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其地位和作用日益凸现。

经济总量持续增长，运行质量逐步提高。2007年，全市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1209.7亿元，比上年增长15.8%，与2000年相比年均增长15.5%，高于全市同期增幅2.4个百分点，占全市国民经济总量的比重达到49.6%；比2000年提高了9.4个百分点，比上年提高1.4个百分点；上缴税金127.3亿元，增长27.2%，同比净增27.2亿元，占全市税收61.3%。

三次产业稳步发展，拉动作用逐年加大。2007年，全市非公有制经济第一、二、三产业分别实现增加值103.4亿元、482亿元、624.3亿元，占全市各产业增加值的比重分别为29.8%、53.4%、52.6%，对全市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2.0%、28.3%和25.9%，分别拉动全市经济增长0.3、3.8、3.5个百分点。

产学研结合步伐加快，企业创新能力增强。截至2007年末，我市民营科技企业已达5480户，承担国家“863计划”25项，国家科技攻关计划31项，中小企业基金项目271项，其他国家科技计划29项。33户企业建立了研发中心，7户企业建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国家228项重点新产品中，民营企业

182项, 占总数的80%。全市技工贸总收入百万元以上的民营科技企业有1224户, 千万元以上的有513户, 超亿元民营科技企业已达到49户。到2007年底, 全市非公有制企业已有11种产品获得中国名牌产品荣誉称号, 有70户非公有制企业产品获得黑龙江名牌, 有84户非公有制企业产品获得哈尔滨市名牌。

担保能力有所提高, 融资规模不断扩大。截至2007年末, 哈尔滨市各类担保机构共有73家, 其中省级财政投资的政策性担保机构1家, 市级财政投资的政策性担保机构3家, 商业性质担保机构69家, 担保机构的注册资本为45亿元, 从业人员300多人。担保资金总额45亿元, 其中市级政策性担保资金5.46亿元。从2006年起, 市政府每年向市民营企业担保中心注入5000万元, 扩大担保资金规模。同时设立了规模为5500万元的“小巨人”企业担保基金, 目前已成为13户企业累计担保贷款5.46亿元。

个体私营企业发展速度加快, 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到2007年底, 全市个体私营企业已发展到27.42万户, 其中个体工商户达22.4万户, 私营企业达到50423户。个体私营企业从业人员达到88.29万人, 其中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41.91万人, 私营企业从业人员46.38万人。安置下岗失业人员33610人, 成为我市扩大再就业和安置下岗失业人员的主要渠道。

中小企业快速成长, 企业规模不断壮大。到2007年底, 全市营业收入超10亿元的非公有制工业、批发零售企业已达到9户, 超亿元的达到177户, 超500万元的达到711户。到2007年底, 全市共建各类工业园区100个, 累计进区企业2350户, 其中工业企业1534户。累计投资629亿元,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457亿元。发展产业集群19个, 实现销售收入94亿元, 利润7.9亿元。

政策引导鼓励改制, 民营企业参与总量增加。随着民企参与国企改革政策的不断完善, 民企的参与度逐年增加。据对全市三年改革攻坚战中194户重点改制企业调查, 个体、民营经

济参与改制的 161 户，占 83%，引入战略投资 27.4 亿元，占全市引入战略投资总额的 52.1%。其中：引资额 1 000 万元以上的 42 户，占 21.7%；引资额亿元以上的 7 户，占 3.6%。

党的十七大再次重申了两个“毫不动摇”的工作方针，国务院和省、市也明确了在发展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中要贯彻“平等准入、公平待遇”的原则。2007 年，随着《物权法》、《企业所得税法》、《反垄断法》、《劳动合同法》等一系列与推进公有制经济改革转制、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相关的法律相继出台。制约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体制性、政策性障碍正在逐步消除，平等市场主体的地位正在得到确立，可以说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春天已经来临！哈尔滨必将会成为财富涌流、人才涌现、活力涌动的发展热土；哈尔滨也必将会站在一个新的起点上顺势而为，乘势而上，再创发展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的美好明天！